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或出售任何證券之要約或邀請或於任何司法權區之投資建議。本公司並不構成於香港、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要約出售或發行或要求要約購買或收購瑞年國際有限公司股本中之任何證券。



## REAL NUTRICEUTICAL GROUP LIMITED

### 瑞年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010)

#### 自願性公佈 董事會批准行使回購授權

茲提述瑞年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於本公司二零一一年五月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獲授之一般授權(「現有回購授權」)，以按本公司致其股東(「股東」)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五日之通函所載回購本公司股份(「股份」)之說明函件(「現有說明函件」)所列條款及條件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回購最多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之十(10%)之股份及證券。現有回購授權將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屆滿。

茲提述董事會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獲授之一般授權(「新回購授權」)，以按本公司致股東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日之通函所載回購股份之說明函件(「新說明函件」)所列條款及條件以及上市規則回購最多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之十(10%)之股份。倘新回購授權於股東週年大會獲股東批准，新回購授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即時生效。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董事會已批准本公司行使現有回購授權及新回購授權，倘新回購授權於股東週年大會獲股東批准，本公

司可於聯交所收購最多100,000,000股股份，於董事會釐定之時間即時生效，並分別受現有說明函件及新說明函件所載條款及條件以及上市規則所限，另規定有關行使不會導致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本公司須根據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以及股份回購作出強制性全面收購建議，以收購或回購(視情況而定)本公司所有股份及證券。

於本公佈日期，據本公司經作出一切查詢後所知悉，概無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表示有意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股東及有意投資股份之人士務請垂注，本公司行使現有回購授權及新回購授權須經董事會酌情決定，因此(僅就新回購授權而言)，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向董事會授出新回購授權及本公司回購股份不一定會落實。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瑞年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王福才

香港，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福才先生、于岩先生、李林先生、伊林先生、張宴先生及歐陽錦玲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葉德銓先生及曾思維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龍德博士、方志華博士、饒萬有先生及陳基明先生。